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32,479,010.19		5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4,149,498.07		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212,167.05		8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77,856.55		−298.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98		6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98		6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075,103,088.03	11,675,475,538.98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352,710,673.96	7,098,917,047.88	3.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5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17,98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261.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10,406.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06	
合计	15,937,331.0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2.69	主要系市场环境变化，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部分产品带来新的收益增长点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9	主要系信用期内款项支付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60.88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60.88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885,300	50.41	0	质押	429,500,000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000,000	11.15	0	无	0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901,820	10.29	0	质押	35,500,000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98,180	5.0	0	无	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488,755	2.39	0	无	0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旺旺一号	其他	5,539,152	0.59	0	无	0
上海锐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30,914	0.34	0	无	0
锦州北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02,400	0.3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50,213	0.27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30,700	0.23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474,8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885,300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10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00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901,820	人民币普通股	96,901,820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98,1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98,18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8,755	人民币普通股	22,488,755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旺旺一号	5,539,152	人民币普通股	5,539,152
上海锐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30,914	人民币普通股	3,230,914
锦州北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2,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0,213	人民币普通股	2,550,2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3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96,901,820 股股份，其中 11,000,000 股在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东上海锐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 3,230,914 股股份，全部在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东锦州北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2,802,400 股股份，全部在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255.9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7%，成交的最高价为 12.20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0.9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1,325.30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9,392,400.29	1,001,392,531.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9,834.74	505,089.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334,054.46	135,397,401.38
应收账款	3,479,580,800.50	2,863,527,109.25
应收款项融资	13,984,930.96	33,510,976.63
预付款项	289,426,693.83	258,155,089.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7,278,500.48	811,138,58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0,532,700.16	1,005,750,391.69
合同资产	8,881,775.16	8,881,775.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394,136.80	59,451,709.41
其他流动资产	44,623,563.04	203,735,697.30
流动资产合计	6,792,909,390.42	6,381,446,359.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1,483,753.66	630,806,675.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1,853,000.00	592,03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0,026,405.51	813,983,327.61
固定资产	1,164,974,242.82	1,184,231,675.99
在建工程	270,211,842.05	260,827,28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27,392.21	23,181,914.89
无形资产	761,232,976.04	764,289,818.20
开发支出	209,205,120.27	198,491,520.56
商誉	17,223,922.78	17,223,922.78
长期待摊费用	17,385,872.93	19,127,95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877,582.31	239,988,45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691,587.03	549,843,635.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82,193,697.61	5,294,029,179.36
资产总计	12,075,103,088.03	11,675,475,538.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6,330,083.33	1,301,648,472.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600,331.87	13,671,972.72
应付账款	787,701,257.78	792,577,849.04
预收款项	96,010.60	81,054.40
合同负债	43,597,919.63	54,886,001.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860,424.52	27,541,780.93
应交税费	222,340,545.53	198,910,318.81
其他应付款	388,084,697.31	204,317,650.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7,467,202.64	1,154,649,512.07
其他流动负债	53,810,235.56	118,453,098.74
流动负债合计	3,454,888,708.77	3,866,737,710.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20,000,000.00	4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96,020.06	9,959,648.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664,370.17	181,882,36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14,770.65	3,668,524.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392,996.17	46,374,922.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9,168,157.05	701,885,459.85
负债合计	4,714,056,865.82	4,568,623,17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1,963,592.00	941,963,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9,596,891.07	2,349,596,891.07
减：库存股	29,994,441.51	29,994,441.51
其他综合收益	−320,000.00	−141,950.00
专项储备	3,399,017.33	3,343,239.62
盈余公积	470,981,796.00	470,981,79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7,083,819.07	3,363,167,92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52,710,673.96	7,098,917,047.88
少数股东权益	8,335,548.25	7,935,320.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61,046,222.21	7,106,852,36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75,103,088.03	11,675,475,538.98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33,841,569.17	1,004,694,007.42
其中：营业收入	1,532,479,010.19	1,003,658,954.36
利息收入	1,362,558.98	1,035,053.0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5,023,970.30	851,272,779.55
其中：营业成本	854,422,702.13	603,535,197.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22,054.79	9,095,721.86
销售费用	250,719,922.47	110,838,260.50
管理费用	64,640,206.22	84,805,378.30
研发费用	14,040,635.04	11,020,378.79
财务费用	32,278,449.65	31,977,842.54
其中：利息费用	32,348,058.48	33,442,812.67
利息收入	874,722.21	1,624,905.28
加：其他收益	19,917,983.64	29,583,90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078.11	21,571,91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22,921.89	−8,180,082.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54.46	−11,416.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66,769.26	−5,570,740.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8,581.20	−10,114,879.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8.13	539.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752,876.23	188,880,551.48
加：营业外收入	738,994.40	532,813.19
减：营业外支出	512,733.19	545,63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979,137.44	188,867,728.87
减：所得税费用	45,411,338.20	30,958,379.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67,799.24	157,909,349.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567,799.24	157,909,349.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149,498.07	157,983,557.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301.17	−74,208.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567,799.24	157,909,349.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149,498.07	157,983,557.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301.17	−74,208.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3,550,607.24	965,014,34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7,305.00	1,166,54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53,850.33	9,497,69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861,762.57	975,678,578.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6,305,377.83	639,500,751.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468,019.78	97,460,82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293,185.65	36,821,47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73,035.86	124,671,82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139,619.12	898,454,87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77,856.55	77,223,70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59.64	849.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40,359.64	25,000,849.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6,999.89	100,156,79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999.89	100,156,79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3,359.75	−75,155,94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5,000,000.00	4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000,000.00	4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5,078,833.33	342,001,24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958,006.14	33,882,449.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036,839.47	376,013,74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6,839.47	53,986,25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471,336.27	56,054,01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314,191.57	1,444,120,53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4,842,855.30	1,500,174,546.91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三）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22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 939,403,892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303,308.98 元（含税），2022 年度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29,991,325.30 元，合计分红金额 56,294,634.28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37%。2022 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钟方	张钟方
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 8 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 8 号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着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是国计民生的产业，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同时医药产业具有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的特点，是典型弱周期性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制造业的中药制造细分子行业。中医药是我国历史文化传承的瑰宝，也是我国卫生健康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优秀的文化属性、高价值的经济属性和科学的临床治疗价值。二十大报告强调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为新时代中医药产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聚焦中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和群众迫切需求，将中医药战略地位提升到新的高度。

健康意识、老龄化和疾病谱变化推动健康消费需求提升。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广大消费者的健康意识日益增强，对疾病的治疗、预防和康复管理需求更加迫切，中医治未病、慢性病治疗和管理方面的独特优势正好契合消费者的健康需求。我国老年人口数量多，人口老龄化速度快，预计 2035 年左右，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在老龄化趋势下，老年病的患病人数逐年提升。加之我国近些年来疾病谱发生了明显变化，心脑血管疾病、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等慢性疾病发病率上升，进一步促进对中药产品的需求，推动中药产业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中医药在新冠肺炎感染的防治中，发挥了独特作用和优势，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同和广大人民的信任，为中药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让中医药迎来了国际化的重要机遇。

2.行业发展水平

卫生总费用支出不断增长。2021 年我国卫生总费用支出达 76,845 亿元，十年期间增长了 2.73 倍，卫生费用支出占 GDP 的比重从 5.22%提升到 6.72%。

医药产业规模大，中药产业利润提升。2021 年医药制造行业销售额总规模达 32,432 亿元，同比增长 16.8%，其中中成药制造销售规模 4,862 亿元、利润 753 亿元、利润增长率 21.6%，创历史新高。

来源：米内网医药产业经济数据库

（二）行业政策环境

国家不断出台医药产业政策与配套措施，鼓励医药行业健康发展。政策发布密集度和力度均超过往，通过医药、医保、医疗政策的联动倒逼医药产业进行转型升级，朝着创新驱动、高质量增长驱动的方向发展。

2022 年围绕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出台了系列政策，尤其是中药产业各种利好政策不断，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医药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中医药发展目标任务和重点措施：逐步健全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健全中医药传承创新体系，逐步完善有利于传承创新的政策机制，基础理论和重大疾病防治研究取得积极进展，临床与科研结合更为紧密，多学科融合创新持续推进；持续提升中药材质量水平，供应保障能力逐步提高，中药注册管理不断优化，中药新药创制活力增强。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有序发展，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中医药高质量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国际交流不断深化；中医药领域改革持续深化，逐步完善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的治理体系。

2022 年 2 月，国家药监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其中提出到 2025 年，前沿领域创新成果突出，创新动力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国际化水平全面提高；到 2035 年，医药工业实力将实现整体跃升，创新驱动发展格局全面形成。

2022 年 9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并于 2022 年 12 月起施行，对药品网络销售管理、平台责任履行、监督检查措施及对药品网络销售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作出了规定。

2022 年 12 月，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发布《中药品种保护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加强中药全生命周期管理，充分发挥中药保护制度对中药全生命周期监管的正向激励作用，积极引导中药保护品种证书持有者积极开展上市后研究和评价，大力推动中药质量安全提升和产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鼓励中药创新，建立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评估路径，综合运用循证医学等。

医保政策

《关于做好支付方式管理子系统 DRG/DIP 功能模块使用衔接工作的通知》，落实《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使用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提供的 DRG/DIP 功能模块，推进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向纵深发展，对医保费用合理使用、医保费用监管、诊疗费用控制提出更高更严的要求，从医疗端倒逼诊疗服务、诊疗用药进行变革。

《关于加强医药集中采购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建立完善企业自主承诺制度，产生相关专利侵权纠纷的，由申报企业承担相应责任，对侵权企业依法依规及时撤网，加强防范侵权行为，鼓励医药领域创新发展。

《2022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将儿童用药、创新药、新冠病毒治疗药品、罕见病用药、国家谈判药品等纳入医保目录。落实地方医保目录增补清退工作。

医疗政策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提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持续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持续推进解决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建设形成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支撑保障体系，基本实现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联通全覆盖。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互通共享取得标志性进展，二级以上医院基本实现院内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三级医院实现核心信息全国互通共享。全员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和基础资源等数据库更加完善。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中国医药制造业百强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

中国董事局网与中国数据研究评选 2021 年第七届中国最具影响力医药企业百强，评选预判和分析医药产业趋势，探讨医药产业多分支领域融合的新路径，在行业专家层层科学筛选下完成。珍宝岛位列百强榜，是对公司在营销管理、创新研发方面的综合影响力的肯定和价值体现。

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发布《关于表扬 2021 年全国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单位的通知》，对监测工作表现突出的 67 家药械转化企业等监测机构予以表扬，珍宝岛成为受表扬单位。公司积极主动开展各项药物警戒工作，积极开展风险分析评价，及时发现风险并有效控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米内网发布 2021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本次评选聚焦医药工业企业创新驱动力和专业推广力。珍宝岛药业位列“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第 26 位，是对企业创新驱动力和专业推广力的肯定，也是公司品牌影响力广受行业认可的体现。

公司旗下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上榜国家 2022 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名单，成为安徽亳药产业集群的重要代表，也是公司中药全产业链打造的优势体现。

在黑龙江省 8 部门联合推荐和评选的首批龙江中成药品牌企业，珍宝岛凭借优质产品入选，是对公司产品品质和品牌影响力的充分肯定。

公司荣获第十七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金圆桌奖”已被公认为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治理评价的第一奖，在资本市场具有广泛影响力，是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重要评价标杆。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为研、产、销一体化综合性医药制造企业，具有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先决条件和能力，研发新品或并购品种可以快速在生产体系落地实现转化，同时公司运营国家批准的首个具有省级资质的中药材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打通中药材全产业链，可从源头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研发方面：公司秉持中药为主、化药、生物药协同发展的研发理念，确立了“五位一体（自主研发、二次开发、共建研发、投资研发、合作引进）”的研发模式，搭建了“一心四院”的研发体系（“一心”科技研发中心，“四院”北京研究院、哈尔滨研究院、上海研究院和杭州研究院），打造了七大特色研发平台（化药创新药研发平台、化药高端制剂研发平台、化药仿制药研发平台、中药创新药研发平台、中药院内制剂研发平台、中药配方颗粒研发平台以及药物临床研究平台）。2022 年，公司完成了注射用双黄连等 38 个品种的并购，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管线。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在研化药创新药项目 4 个，化药仿制药项目 34 个，中药创新药项目 2 个，院内制剂备案项目 49 个，院内制剂注册项目 3 个，中药二次开发项目 4 个，中药品种保护项目 3 个。

生产方面：公司在哈尔滨、虎林、鸡西布局三个生产基地，共有 20 个生产车间，40 条生产线，可生产冻干粉针剂、水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口服液、口服固体制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丸剂）、合剂、糖浆剂、煎膏剂、原料药、中药饮片等剂型。目前，公司已形成从原料药、中药制剂、化药制剂到生物制剂的全产品布局，并通过优质品种并购与创新研发不断完善产品线，为临床医患提供多元化产品组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41 个药品批准文号，共 111 个品种，其中，基本药物品种 29 个、医保产品 65 个（医保甲类 34 个、医保乙类 31），形成了涵盖心脑血管、抗病毒、呼吸系统、儿科等大品类和中药优势领域的产品矩阵。

销售方面：近年来，公司通过持续丰富产品管线，提高产品质量标准，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销售能力，形成了以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为主，其他普药产品为辅的产品布局，最终形成中药、化药、生物药、仿制药、创新药的全产品线总体格局。公司积极适应医药市场新形势，制定“全渠道+全终端”的市场开发策略，构建完成覆盖全国、自主可控的营销网络。结合市场和临床需求，优化销售产品结构，突出重点。完善总部统筹，分线作战的销售组织，挖潜存量市场主渠道终端价值的同时，加快新产品上市和新渠道、新终端拓展。积极推进院内制